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第一章 关于本报告

本报告是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发布的第九份社会责任报告，此前的一份报告发布于2016年4月份。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报告宗旨：

本报告旨在真实反映公司2016年度企业社会责任的发展与实践，向利益相关方公开报告企业运行情况，帮助股东、员工、政府、客户、合作伙伴、社区公众等利益相关方，深入透视公司的企业社会责任实践活动。

● 报告范围：

本报告时间跨度为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12月31日，与公司年度报告同时披露。报告数据以2016年度为主，部分内容适度向前延伸，报告中2016年与公司运营相关的数据披露截止日为2016年12月31日。

本报告经公司2017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所提及的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

非常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阅读本报告。我们衷心期望通过定期编报社会责任报告搭建起与您沟通交流的平台，真诚期待您的反馈，以便我们与时俱进，做得更好。

第二章 2016 年度社会责任履行

一、提升服务优化管理

报告期，公司大力着眼于提升顾客满意度，推广先进管理办法，弘扬爱岗敬业精神，健全完善服务机构网络，提高服务质量水平。一方面继续密切与口岸、铁路等相关单位和部门的业务对接，保证货物发运和口岸畅通；另一方面加大人力、设备的调配和生产组织力度，强化现场作业的安全管理，有效防范货损、亏吨等现象，切实提升了装卸质量和服务水平。

公司充分发挥大型泊位、深水航道以及南北连接线等硬件叠加优势，持续提升煤炭、矿石等货种的装卸效率和服务品质，提供满足个性化客户体验的作业方案，推动开普型大船的常态化接卸，并针对不同的客户需求采取灵活的服务策略。报告期铁矿石、煤炭市场开发成效显著上量明显，氧化铝进口接卸份额稳占国内第一，在胶合板、机械设备领域打造了优质的服务品牌。

公司充分利用信息网络技术，优化内部资源配置，不断加大信息化在生产、安全、业务、设备管理等工作在码头生产与服务工作中的应用，让信息化建设进一步促进公司服务升级。年内微信公众号“连云港东泰前沿”在分公司现场生产管理人员中被逐渐推广使用。平台的主要功能是实现手机移动端的船舶信息查询以及交接班等功能，管理人员通过微信的实时沟通，加大对现场实时数据的管理和整合，提高数据采集和分析的速度，为生产流程的不断完善提供及时有效的依据。

经过近年来的基础建设、制度建设、硬件投资建设，公司的信息化管理各项工作取得了实际性的持续进展，使得公司的信息化管理水平不断向着规范化、科学化、数字化迈进，为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更高效、便捷的为客户服务，打造沿海信息化港口奠定了良好基础。

2016 全国交通运输企业诚信建设大会上，经过三级严审以及第三方评级机构的综合评价，公司荣获全国交通运输行业诚信建设示范单位称号，这是继 2015 年获得全国交通运输行业诚信建设先进单位称号后，公司诚信建设取得的又一成果。

公司东联港务分公司获得“2016 年度连云港市 ‘用户满意服务’ 单位”称号。2016 年，公司顺利通过 A 级物流企业复核，再次获评“中国 5A 级物流企业”称号。5A 级物流企业是我国物流业的最高殊荣，代表着我国物流业的发展方向和水平，公司 2013 年首次申报即获得 5A 级，成功跻身中国物流业“最强梯队”，成为我省苏北地区第一家获得该项荣誉的企业。

二、为股东创造财富

（一）完善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严格履行“三会一层”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职责权限清晰，确保了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并形成制衡，切实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聘请了律师事务所进行会议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充分保障了股东大会的规范召开和所有股东依法行使职权。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运营事项进行决策。2016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均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规范召开，充分保障了董事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行使职权。监事会召开了 5 次会议，监事按规定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现场会议，充分保障了监事对公司事务的知情权和依法行使监督权。总经理主持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其他高管协助总经理开展工作，在其各自分管的工作范围内从事管理活动。公司各部门和分公司之间相互协作，积极有效的开展各项工作。公司通过向控参股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参加重大事项决策会议，加强对控参股公司的管理和事务参与。

（二）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强化管理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通过专项审计、内外部监督等方式，不断推进和提升自我评价、风险防范、规范运营机制等的内部管理水平，促进了经营效益的提升，目前这项工作走在了全国沿海港口的前列。

在管理提升方面，公司正式通过国家工信部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以件杂货、散货等车辆“一卡通”快速服务能力建设和装卸、仓储中转过程中节能降耗能力建设为主要内容，在推进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建设、打造信息化条件下新型生产能力的进程中，公司首战告捷。加之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和能源“四合一”标准化体系建设已顺利通过中国船级社再认证，至此，公司“五标一规”标准化管理体系基本建成。

2016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对 2016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且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三）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工作从信息源头开始，规范流转程序、区分信息种类，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和及时性，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公司按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共披露定期报告 4 篇、临时公告 32 篇，全部上网（备查）信息合计披露 100 余篇文稿。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有效的执行和维护了信息披露的责任机制，未发生选择性信息披露的情况，未有因信息披露而受证券监管部门惩处的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的规范管理，严格做好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登记、披露及备案等工作，有效杜绝了内部交易情况发生，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四）规范关联交易

公司利用关联方具备提供快捷、便利、高效、专业服务的优势，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与关联方审慎进行关联交易，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

制度》的规定，公司年度日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获批准，监事会按规定予以审查，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计委员会发表专项审查意见。

201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26,392 万元，其中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发生额为 14,766 万元，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发生额为 10,173 万元。2016 年度日常重大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18,016 万元，占年度关联交易总额的 68%。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努力构建与广大投资者的畅通沟通渠道，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定期收集汇总投资者信息反馈资料，分析投资者关注的重点，并汇编成信息简报，供经营层参考，促进投资者与经营层的互动。

董事会秘书处负责日常投资者和咨询机构来访接待工作，通过设立专门的公司网站、电话、传真、邮箱等沟通平台确保与投资者交流渠道的畅通。报告期热情的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耐心的回复投资者来电；积极维护公司网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为公司搭建的“上证e互动”平台，及时更新资讯信息，关注投资者之关注，回复投资者之提问。

（六）合理回报股东

公司严格遵照《公司章程》、《2015-2017年度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坚持稳健、连续、匹配的利润分配原则，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积极回报股东。

2016年5月26日，公司依据《201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按股本总额 1,015,215,10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2,030 万元。近五年公司已连续向全体股东共分配现金红利 18,027 万元，分配股票股利 18,730 万股，实现了分红的连续性。

2016 年度，公司拟以总股本 1,015,215,101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 0.10 元（含税）现金红利，共计分配现金 1,015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为员工创造机会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包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共 4,135 人,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达 2,381 人, 全年平均使用劳务人员 2,636 人。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工作本着“完善、优化、提升”的指导思想, 从多角度保障员工权益, 提升员工士气。

(一) 保障员工权益

公司认真履行《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中有关规定, 安排专人负责并依法对劳动合同进行管理, 与职工签订率达 100%, 全年无合同类劳动争议发生。

公司人力资源部等相关职能部门及职工代表组成联合检查组, 对公司《2016 年集体合同》履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督检查主要包括贯彻落实 2016 年集体合同的情况, 对平等协商和集体合同签订履行情况、工资报酬分配、支付和福利待遇落实情况、职工劳动保护、职业危害防护等劳动安全卫生情况进行详细检查。

通过检查, 公司 2016 年度集体合同履行情况较好, 集体合同各项条款, 女职工权益保护、工资集体协商、劳动安全卫生等三个专项协议都得到了很好的落实。

报告期公司组织对从事高温、高空、露天作业的公司职工、劳务工进行了相关项目体检, 对身体状况不符合岗位要求的一线职工作了岗位临时调整、对人员进行跟班观察。公司还按照职工个人防护用品的管理工作及发放标准向职工发放夏季保健品和急救药品, 维护了劳动者的健康生命权益, 安全生产。

(二) 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1、细化人员配置, 调整优化机构职能

本着“提高工作效率、提升管理效能; 优化部门设置, 强化人员职责; 符合内控要求, 保障风险防范”的原则, 在保证有效发挥服务管理职能的基础上, 对现有人员岗位结构、年龄结构、技能结构等进行梳理, 对职责相近、业务交叉的机构进行整合理顺。同时, 对各单位的原编制定员工作进行调研摸底, 细化岗位职责和任职资格条件。

2、提升员工素养,强化员工创新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劳动竞赛、技术比武、名师带高徒等活动,通过内培、外培等方式,不断提高职工队伍素质,鼓励和支持职工岗位自学成才;为了提高单位中层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组织了一期中层管理人员关于“领导力”的专项培训。2016年,公司共举办培训班184余期,培训9,500余人次。

公司成立了劳模创新工作室,工作室坚持以“增强安全性能、提高作业效率、减轻工人劳动强度”为宗旨,专注于码头生产工具的管理、创新和工艺改进,打造出一支集技术攻关、培训服务和技能传授等多项技能于一身的综合型技术团队。工作室的《一种化肥装船作业倒包平台》等荣获国家新型实用专利6项,《一种带锁舌的安全钩头》荣获连云港市“第二届劳模工作室创新成果”。

报告期公司举办了第十一届职工职业技能精英赛,设置了叉车“勇闯三关”、半挂车“直角前行加侧方停车”、吊车“一箭双雕”、门机“一钩准”、内燃机修理“制动系统维修”等竞赛项目;不仅满足了公司岗位练兵、技术比武需要,又重点培养了青年职工,打造了一支作风优良、技术过硬的青工队伍。

3、保障职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进一步完善收入增长机制

根据公司“十三五”规划,普惠增加职工收入,调增公积金50元/月、班中餐津贴2元/工班.人,并于2016年10月份落实到位。同时,针对一些专项薪酬社保缴费,积极沟通协调社会保险缴费主管部门争取政策支持,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实现减征目的。

4、探索业绩考核与薪酬激励机制

根据公司经营目标考核办法,结合职工的收入水平,对公司及各分公司2016年的经营业绩和工资总额进行考核兑现。同时,梳理了近年来人力资源基础数据,详细分析人力资源管理的现状、存在风险和发展机遇,针对公司发展的新常态,完善考核办法,探索成本控制与调动职工生产积极性的平衡。

（三）关爱员工生活

公司始终把关爱职工作为凝聚职工力量、维护职工队伍稳定的有效途径，建立健全了困难职工长效帮扶机制，制定了职工服务中心章程，出台了专项资金管理、困难救助、医疗救助、职工子女上学救助、诉求受理、法律援助等六个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构筑起快速反应的帮扶体系。

公司一直坚持开展职工年度健康体检工作，使广大职工能够及时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及时消除亚健康病灶。参检职工也纷纷表示，每年体检非常必要，通过体检可以有针对地展开预防治疗，积极加强身体锻炼，以健康的身体和心态积极投入到工作之中。

四、为社会创造价值

（一）安全管理

公司持续落实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全年无轻伤以上事故发生，无较大及以上货运质量事故发生，安全管理形势总体平稳可控。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的要求，大力开展劳动保护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了以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委员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工会小组劳动保护检查员为主体的三级劳动保护监督检查网络，明确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工作责任制；开展“安康杯”劳动竞赛、“安全隐患随手拍”活动；积极开展现场劳动保护检查，并根据季度特点、生产作业特点适时跟进，调整检查重心。

报告期公司组织职工开展查找身边安全隐患等合理化建议活动，共收到安全生产、卫生、劳保用品等方面的建议达 163 条，被公司采纳 77 条，直接产生经济效益近 30 万元。

（二）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

公司作为国内沿海散杂货和集装箱运输主枢纽港，主要污染源有：煤炭、铁矿石等货种装卸和堆存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污染，锅炉、进出港车辆排放的有害气体。针对污染问题，公司采取了综合防治措施，主要从“革、喷、盖、洗、扫、挡”六方面对所有粉尘污染环节进行控制。

为优化港口用能结构、减少港区排放，持续推动港口绿色发展、低碳发展，达到国家关于 2020 年港口天然气使用占港口总能耗 10% 目标要求，根据全港统一部署，2017 年-2020 年将在全港范围内开展“清洁能源及新能源推广应用专项行动”工作。公司将积极推进港作机械“油改电”、鼓励购置 LNG 装载机、电动正面吊、电动轮胎吊、电动叉车等，水平运输机械购置 LNG 车辆，加大作业区燃煤锅炉改造力度，推广应用太阳能供热、空气源热泵、光伏建筑一体化等技术，鼓励应用光伏、风能、泛能站发电技术，提倡 LNG 单点直供使用，保有机电优先使用 LNG 设备。

（三）为地方财政做贡献

公司是连云港市重要纳税企业，谨遵国家和地方税收法律法规、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税款，是诚信纳税企业，连续多年被连云港市税务局评为 A 级纳税信用单位。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6,713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6 万元；累计上缴各类税费 24,284 万元，其中代征代缴港建费 21,500 万元。在连云港地区企业中始终排名居前。

（四）相关利益方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对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本着“合法、诚信、公平、互惠”原则，与各大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合作。公司能够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在金融机构有着良好资信，从未发生过拖欠利息或逾期还款的情形，形成了银企双方相互信任、相互支持的良好合作关系，各债权人给予公司信用评级均为总行级优质客户或省级优质客户。本报告期累计偿还银行贷款 86,809 万元，偿还贷款利息 4,586 万元。

2016 年 8 月，公司按时兑付了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 36,271 万元，维护了银行间市场债券购买者的权益。2016 年 3 月，公司按时支付“14 连云港”公司债券的年利息 3,186 万元，12 月按时支付“15 连云港”公司债券年利息 2,594 万元，两支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债券二级市场交易连续稳定，维护了公司债券购买者的权益和信心。

公司一贯注重与供应商和客户之间保持互惠共赢的合作关系，为供应商创造价值，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选定供应商，主动与供应商沟通公司对产品的需求和质量要求，按合同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各款项。公司注重与客户沟通交流，及时主动掌握客户诉求，以综合低价提供全流程优质高效的服务。供应商及客户对公司的服务质量和效率给予了高度评价。报告期内公司与多家新老供应商和客户维护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第三章 社会责任未来展望

2016 年，公司在经营业绩经受严峻考验的同时，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做了很多卓有成效的工作。

2017 年，公司全体职工将全力贯彻“提质增效”的年度目标，发扬困难面前不低头、咬紧牙关顶着上的精神，认清挑战、坚定信心、打开思路、守住底线、上下联动，以责任担当和家国情怀，加倍努力，超越自我，用智慧和汗水擦亮“连云港”这块金字招牌。

公司将继续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更好地履行对国家、股东、客户、员工、社会、环境的责任。全面推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充分关注和维护公司股东、员工、债权人、客户等利益相关者的共同权益，注重环境保护和资源利用，积极参加各类公益活动，加强与各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交流，不断探索有效履行社会责任的着力点，促进公司更好履行社会责任，实现企业自身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